

臺北市立大學 函

地址：100234臺北市中正區愛國西路一號
承辦人：劉念儒
電話：(02)23113040分機8620
電子信箱：taipeiptpd@gmail.com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中山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0月7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大評字第110602386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臺北市教學輔導教師雙十週年回顧展與論文發表實施計畫1005、報名連結及QRcode各1份 (17520519_1106023868_1_ATTACHMENT1.pdf、17520519_1106023868_1_ATTACHMENT2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市「臺北市教學輔導教師雙十週年回顧展與論文發表實施計畫」1份，請協助公告並鼓勵所屬教師踴躍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北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學輔導教師及研究教師作業要點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110年8月9日北市教綜字第110307057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提升教學輔導教師及研究教師專業知能、落實本市教學輔導教師及研究教師政策，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委請本市校長及教師專業發展中心辦理旨揭活動。相關資訊如下：
 - (一)活動時間：110年11月6日（星期六）上午8時30分至下午1時。
 - (二)報到地點：臺北市立大學（博愛校區）中正堂。
 - (三)報名方式：
 - 1、請參加人員逕至Google表單進行報名(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Rb0Dqz>)。

中山女高 1101012



MSAA1103009543

2、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110年11月2日（星期二）。

3、為進行紀念品之採購，敬請於110年10月14日（星期四）前完成報名。

(四)本案如有未盡事宜，請逕洽本市教專中心（劍潭國小）
府雅琦教師，電話：（02）2885-5491轉819，電子信箱：
t00679@mail.jtes.tp.edu.tw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及市立幼兒園）

副本：臺北市立西松高級中學（本市教專中心培訓認可組）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立螢橋國民中學（本市教專中心諮詢輔導組）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士林區劍潭國民小學（本市教專中心綜合規劃組）（含附件）

電子公文
2021/10/12
08:40:47
交換章



裝

訂



線